
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

医疗机构 第一名称	深圳善沅堂中医门诊部		
法定代表人 (主要负责人)	王萍		
拟发布的广告 诊疗科目	医学检验科：临床体液、血液专业，临床化学检验专业（部分协议），临床细胞分子遗传学专业（协议）/医学影像科（超声诊断专业，心电诊断专业）/中医科：内科专业；妇产科专业；皮肤科专业；骨伤科专业；针灸科专业；推拿科专业；康复医学专业。		
广告发布 媒体类别	网络	广告时长（影视、 声音）	18 秒
审查结论	按照《医疗广告管理办法》（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、卫生部令第 26 号，2006 年 11 月 10 日发布）的有关规定，经审查，同意发布该医疗广告（具体内容和形式以经审查同意的广告成品样件为准）。 本医疗广告申请受理号：01263301164		
本审查证明有效期：（自 2026 年 7 月 30 日起，至 2027 年 7 月 29 日止）			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文号：（粤 B）（中）医广【2026】第 07-30-01 号			

注：1、本审查证明原件须与《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》审查原件同时使用方具有效力；
2、本广告审查证明不对网址链接的内容进行审查。（注意事项见背面）
3、网络媒体上发布的内容必须严格遵守《广告法》、《医疗广告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，不得违规发布禁止的内容。



申请受理号 01263301164

广东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

提交日期：2026 年 7 月 25 日

医 疗 机 构 情 况	第一名称	深圳善沅堂中医门诊部		
	地 址	深圳市罗湖区南湖街道新南社区东门南路 3002 号华都园大厦 1 层 1 号 A03 及二 层 B08、B10 号		
	机构类别	中医门诊部	执业许可证登记号	MA5H9JRD-044030317D1212
	法定代表人（主要负责人）	王萍		
拟发布媒体类别		☐ 影视 ☐ 广播 ☐ 报纸 ☐ 期刊 ☐ 户外 ☐ 印刷品 ☒ 网络 ☐ 其它-----		
广告成品样件粘贴处：网络第三方平台：百度、抖音、小红书、快手、微信视频号、哔哩哔哩				
				
				
				

- 注：
- 1、电视、广播广告应提交镜头脚本和广播文稿。
 - 2、平面广告提供小样，网络广告提供页面样件。
 - 3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需标注广告审查证明文号的位置、形式。
 - 4、申请审查时需提交本文书一式 2 份，广告样件粘贴处加盖骑缝章。
 - 5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原件需与《医疗广告审查证明》一并作为审定凭证。